

考学堂 (小说)

■王启生

黄山是我堂哥，我伯父的第四个崽。

我伯娘那年大年三十做饭可能吃饱了点，捂着大肚子，坐岁也不坐了，就去睡觉。睡到半夜肚子痛，大年初一，黄山就生下来了。所以黄山每年过生基本废了，大年初一，家家团聚，哪个帮你来坐生嘛？

黄山比我大一岁，发蒙时跟我一起，所以我们是正儿八经的同学。从小学到初中，我们一直一个班，我们的成绩一直都在学校遥遥领先，那时候说起读书，大家都晓得有个“二黄”。

黄山强于数学，我强于语文。我伯父、我爹他们有四兄弟，伯父生了黄山他们四兄弟，所以黄山有次跟他爹说，我们家有八兄弟，打架怕哪个？话有说完，伯父啪地给了他一个大拐巴：“蠢得屙牛屎！”

四加四是等于八啊！黄山委屈得很。

初三时，黄山和我参加预选考试，然后考中专。

那时候考中专，都是学校的尖子生才有资格。先要预选，选上去，才能获得角逐中专的门票。考试之前就填志愿，分四类，大约是工商财、农林水、师范等几类。每一类分数线不一样，大约师范分数最低。因为不晓得能考个什么成绩，都打懵懂鼓，我填了工商财，大约是娶底一个什么供销学校。黄山填的株洲一个化工学校。那时候的愿望很简单，只要能考起，从此就跳出农门，呷国家粮。

那时候，黄山的三哥黄河读书也飞得起，就是外语不太行。本来他也是考中专，最后成绩没上，去了四中读高中。伯父家两个书包，可以想象经济压力多大。

考试成绩出来，黄山超过工商财一分，我少了两分。但是我们志愿各自只能填一个学校，所以尽管我超过师范类七八分，却走不了，只能灰溜溜地去读高中。

那一年的暑期，是我人生最灰暗的日子，少年时代的第一个挫折来得那么猝不及防。特别是看到村里的人都去祝贺伯父伯母，伯母每天笑逐颜开帮黄山买皮箱、买白色的跑鞋，准备开学送黄山去株洲读书，我就很难过。黄河那时候读高一了，就来我家要，劝我：“没多大事，继续读书就是。”是的，他也是中专的落榜生，感同身受。

我的分数尽管超过县里最好的高中一中分数线十七分，但我那时候填了六中，因为听说六中食堂的生活水平在所有高中里面是最好的，所以我吃货的本质那时候就有所显露。那时候，我们读初中，米要自己带去，餐票分两种，白餐票和红餐票。白餐票就是每餐只打一坨饭给你，红餐票就是还有菜。我是吃不起红餐票的，每天自己从家里带一些酸萝卜，偶尔会炒点豆腐带学校去打牙祭。食堂的师傅仁慈的时候，会将洗锅水加几颗葱花，倒在一个盆子里，我们中午还能有点汤饭吃。

但是，我也不知道，六中的伙食好其实也是一个江湖传说，那时候的高中食堂生活水准都是那个样子。每天不是白菜就是南瓜，食堂师傅煮好，还要用锅盖盖住，大约是怕冷却了。他不知道，这一盖，连蔬菜那点新鲜都给闷没了，吃起来就有一种怪味。吃饭的时候，很多人就打哇，干呕，但是没办法，必须得呷，怕饿肚子。

这个时候，黄山给我来信了，讲在株洲中专学校所见所闻，都是一派新鲜和美好，那么新奇。从我们那个闭塞的乡下初中，他突然来到都市，所有的世界打开了另外一扇窗子。我拿着信，靠在教室外的柱子边慢慢地读，一边读，一边眼泪就流了下来。有些同学经过，很好奇我怎么哭了，我只有擦擦眼睛，装作是进了沙子。

寒假里，我们都回家了。黄河和黄山在家享受两种完全不同的待遇。黄山靠在火炉边，与村里一些人玩牌，或者用录音机放音乐，声音开很大，摇头晃脑。他还留起了长发，深毛贼样，穿带毛领的黑皮衣，很城市的样子。黄河则被伯母吩咐要么去塘里担水，要么到禾坪上做藕煤。寒风呼啸，黄河冷得索索抖，捡煤的手冷得通红。我娘看不过，把他喊到我家烤火，帮他把煤一坨坨捡好。

黄河第一次参加高考，那时候还没有文理分科，大约也是分四类。他数理化飞得起，因为外语不行，差了几分，没考上。这一点我佩服伯父伯母，在屋里经济困难的情况下，依然让黄河去复读。但是，第二年，还是差几分，还是外语不行。伯母也百思不得其解，于是趁着库宗桥的下江婆来村里，去问了仙。钱纸烧过后，刚才还有说有笑、红头花色的仙娘婆浑身一颤，倒在地上，牙齿咬得铁紧，面色僵白，粗声大气地说：“你说你屋老三，每次考试，我们大人有费力吗，考试时候我们都在他后面看，那些豆芽菜我们又看不懂。他考着还睡觉了，我还推了他的手。”

黄河不再复读，像那时候所有落榜生一样，不愿把后半生的命运交给土地、天元躺在牛屁股后面终极一生，于是选择了南下打工。伯父伯母再也没有劝阻。

然后我高三了。我语文一直学得好，但是数学不行，到高二的时候，我几乎放弃了学习数学。因为那时候文史哲不考数学，我就奔着读文史哲。但是，等我们高二快结束，要分四类决定高三读哪个班时，国家政策突然调整了，开始分文理两类，不管哪一种都要学数学。我欲哭无泪。

高三那一年，我几乎天天和数学在“谈恋爱”。它虐我千万遍，我还是要待它如初恋。我只有捡起数学书，从高一的基础知识学起。我旁边坐着的女同学姓汪，读书好下狠，课间十分钟上厕所都舍不得，但成绩不怎么好，数学却比我好。于是我每天抓住她问题目，数学成绩居然开始突飞猛进。我后来师专学的中文，她复读一年，也考进我们那所学校，满以为她会选择数学系，谁知道她竟学历史，差点跌掉我的眼镜。这已是后话。

高考的时候，第一堂考语文，我信心满怀。这是我的强项嘛。我那时候的作文还保持着被老师当范文读的优良传统，我还是学校文学社第一届社长。文学社成立的时候，我和他们都端坐主席台，下面几千学生黑压压地望着我，那是我第一次感受居高临下让众人仰望，紧张、新鲜又自豪，膨胀得不要不要。但是，当高考语文卷发下来，我就慌了神。前面几道题，不是选择音有错误的一组，就是成语有错别字的一个，我傻了眼。尽管我的作文水平不错，却一直没有做这种基本功的训练，老师帮我们复习的时候大约也讲过，我只是没有当回事，懒得复习这些繁琐枯燥的基本东西。

然后看作文题，什么？居然不是我们训练了三年的议论文，似乎是说一个学生在校园捡到一把钥匙交给了教导处，然后学校广播站要进行广播，要我们写一篇广播稿！这玩的套路根本不在我们的频道上啊，我完全傻逼了。

我第一堂语文考下来，如果那时候有相机把我拍下来，应该是面色苍白、两眼呆滞。我晓得语文考砸了，都没有信心接着考试了。特别是听说上午考语文时候，一个复读四届的学生因为夹带，被巡考老师发现，被取消考试资格，那个学生嚎啕大哭。我想起了黄河，难道我也会重复他的命运？

下午考什么不记得了，似乎是题目比较简单，我找到了感觉，做得很顺。第二天上午考数学，本来心里又紧张起来，但是试卷发下来，扫描一下，发现居然大部分自己会做，开始收拾回了信心。

等待成绩的那段时间非常煎熬。我白天跟随爹娘“双抢”，用繁重忙碌的劳动驱赶自己的焦虑，晚上一个人疲惫地躺在床上，辗转反侧。黄河在广东打工，在一个标牌厂做事，因为人聪明，又呷得苦，所以老板很器重。他人也合适，身边有朋友帮助，所以越做越好。后来老板让他做外贸的单子，黄河苦学英语，居然可以直接和老外谈生意了。黄山也中专毕业了，分配到我们市里的钢管厂开始上班，正式呷国家粮了。我那时候也一颗红心两手打算，考上，当然欢喜，没有考上，就去投奔黄河。我的心思没有跟爹娘说，他们看我每天不说一句话，怕我思想负担重，担心我最后像黄河对面的张某一样，没考上大学最后疯了。他们更加不敢跟我重声说一句话，只能跟我以前的小学班主任说说，寻求帮助。这些都是很多年后我的这位老师跟我说的。

高考成绩出来，祖宗保佑，我上了大专线！成绩单要去六中拿。我爹骑着单车，送我去县城搭车去六中。我坐在单车后，感觉空气中的阳光都是甜的，平时看起来那么烦闷的禾苗也是绿油油的可爱。风从我的耳边呼啸而过，我们在田间穿过，从武水桥上横过，从西渡老街的树荫下驶过，世界开始也为我打开了一扇崭新的窗子。

感谢师院，我尽管高考语文150分的题目只考了70多分，但是还是按照我的志愿让我进了中文系。

黄河在厂里成了顶梁柱。后来，他与身边几个同事集体辞职，合伙开起了一个标牌厂。因为有现成的客户关系在，所以生意一下子就上了路，越做越大。

黄山进了钢管厂，每天上班进车间，下班睡集体宿舍，生活平平淡淡。最主要的是，工资也不高，后来慢慢地，工资也开始拖欠，发不出了。厂里的一些年轻人开始停薪留职，往广东等地跑了。

几年后，我毕业了，分到了一个高中教书。黄山还是下定决心停薪留职，去了黄河的厂子，兄弟开始并肩打拼。后来他们都在广东找了老婆，生了崽，然后把我伯父伯母也接了去。伯父以前是乡村厨师，就在厂里的食堂煮饭，黄河每个月给他发3000块钱工资。伯母天天打牌，黄河就每个月给她2000块钱，她就要得像神仙。

晓得会将崽的款，当年就对崽好点咯！我娘听说这事，轻轻地说。她大约是想起了那年的寒冬，一个少年在寒风中抖抖索索捡藕煤的场景。



春水上涨

■石泽丰

河水是萌动的。在一阵春雷之后，仿佛一夜之间，坦然横亘于大地之上的河床从寂静中苏醒过来，托起春天的雨水，让雨水漫过河滩上的鹅卵石，漫过石头上岁月擦伤的痕迹，犹如以一场盛大的仪式，预备着向新的征程进发。

春天是一年的开始，草木生发。细雨来了，从天幕中落下来，来到人间，密密麻麻如牛毛。下了一天一夜的细雨没有下够，再下一天一夜，甚至几天几夜，像一个调皮的孩子，带着无尽的乐趣，来来回回奔跑在大地上。好在大地是万物之母，有足够的胸怀接纳，保持着足够的耐心，将它们积成水。春水就这样成群地流进溪沟，从溪沟又流入河床。河床里的水多起来了，开始一点儿一点儿上涨，涨至人们的记忆。大家都记得去年春天的模样——春雨下过的模样，年老的长者更记得以前的春天。他们的回忆总是那么满满的，几个人围坐在一起用话语倾倒，怎么也倒不完，一如这远去的时间，就从来没有割断过。

我印象中最深的春天是1992年。春节一过，那个名叫石家大屋的村庄正是春意萌发。屋外，雨已下好几天了，还在下，田里的雨水积聚得从田下埂的缺口里争先恐后地挤出，流进放水沟里，然后又顺着沟渠往下挤，如同只有河床才是它们获得新生的空间，如同它们也只有在那里才能真正地找到属于自己的春天。看到放水沟里的水急促地往下流，我就想到一个词：“打工潮”。对！“打工潮”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热起来的，它裹挟着中国广袤大地上无数的农村劳动力，打破了千百年来农业社会双脚不离田地的特征。许多年轻人再也不愿意脱掉鞋袜、打着赤脚跟着父母下田干活了。在本该属于春天播种的季节，他们照样穿着锃亮的皮鞋，准备南下。

在石家大屋，最先离开那片土地南下做裁缝的是春龙和莉英。1992年是他们去福建打工的第二年。他们离开村庄的那天，雨下得没有停歇。他们把被子捆在一个蛇皮袋里，蛇皮袋外面裹着一层薄膜，两头用绳子扎紧，雨水打不进。他们走出村庄，沿着一条泥巴路走过吃水沟，走了近三百米，走到萨神庙(地名)。在萨神庙等三轮卡车，要坐三轮卡车到县城，再转车。“转什么车？”别人问。桂生爷爷脸上洋溢着喜悦，不厌其烦地回答：“先转汽车，还要坐两天两夜的火车哩！”其实，桂生爷爷也没有去过福建，从皖西南山沟里去福建的路怎么走，他也是听自己的儿子春龙说的。春龙在外打工，头一年就刷新了全村人的收入纪录，第一个达到了一万元，他家成了当地首个万元户，桂生爷爷当然高兴。

全家人一年种田种地种不出五千元的收入，在外打工一个人就能挣一万元，看到在外打工远比种庄稼强，谁不心动呢？但我的母亲是个例外，我不知道她究

竟是哪一点没有想通。

正月十五的元宵吃了，正月十六我们就要上学读书去，像往常一样过着在校寄宿的生活。我的同龄人莉英却没有背起书包与我一同去上学，他要跟春龙到福建去打工。想象着莉英经过努力，会在年底带着一万元现金回家的时候，读初中二年级的我心里痒痒的。我家穷，买年肉都没有超过十斤，我也要跟春龙出去打工挣钱，要挣上万元改变生活。带着这样的想法，我离开了学校，我要回家告诉我母亲。当我低头走至半路，正巧碰见母亲她从刘家湾的表伯家回来。见到我，她一脸疑惑地问：“你今天回来，学校不上课吗？”“上课，可……我不想念书了，我要出去打工。”听到这话，母亲当时就伤心地流下了眼泪。半晌，她说：“家无论怎么穷，也不需要你出去打工，你得上学去！”母亲的态度坚决如铁。我们母子一前一后，各自打着一把雨伞，春雨在伞外绵绵不绝，母亲没有更多劝说的言辞，走到家，她收起雨伞径直走进灶屋，从瓦罐里摸出两个鸡蛋，生火，要煮鸡蛋下面条给我吃。她知道，临近中午，她的儿子一定饿了。她把柴禾塞进灶膛，我看到火光映照在她脸上，映照着她的泪珠，浑浊。我站在灶台边，仍然坚持着我的想法：“我不想念，我要出去！”“你如果不念，这日子就没法过了，我就去死！”母亲带着哭腔。我心猛地一惊，眼泪瞬间流了下来。

在灶屋里，母亲向我哭诉着她辛酸、哭诉着她如何不容易，她唯一的愿望只希望我好好地听她的话，好好读书，她懂得读书是农村娃跳出农门的唯一机会。屋外，雨水顺着黑小瓦沟滴落下来，滴在屋檐下，滴滴答答如泣如诉；屋内，母亲泪如泉涌。现在回想，她流下的眼泪，成分该有多复杂！她既希望家境很快好起来，又希望自己的孩子能顺利地在学业上走出一条新路。在熊掌与鱼翅不可兼得的情形之下，经过一番权衡，她最终作出了选择：宁可自己受苦，也要让儿子完成学业。

也就是在那年，我看到春龙和莉英挤上了一辆三轮卡车，还有莉英。听说，那辆三轮卡车上装的全是外出打工的年轻人，他们到达县城以后，又要汇入更多的人流中，像春天沟渠里的雨水，最终落脚在南方，充当着南方的城里人。也就是从那以后，村子里年轻人外出打工的越来越多，他们成群结队出去挣钱，用血汗助推着异乡城市的发展，在职场上苦苦打拼，挣得或多或少的钞票，一年一年抬高着自家生活标准。据说有的还在城里买了房，过起了城里人的生活。事后听到这些，从读书通道落户进城的我，真的为他们感到由衷高兴。

岁月有序，日子向前。时下，城乡的发展愈发彰显着人们生活的幸福，提升着人类的文明，一如这春天里的河水，上涨着上涨着，向着高处漫润河岸，默默地繁茂着草木、养育着生命、映照着蓝天白云。

春雨润情

■古德英

细雨如丝如缕，疏疏朗朗地飘。背后是两扇春联还鲜艳的门，一对耄耋老人静静地坐在褪了木色的门槛上，不远处，一个小男孩在水沟里放纸船。漫天飞舞的雨沫子浅浅地漾在男孩的脸上、身上、衣襟上，并飘过屋檐，洞在两位老人的颊上、鬓角上。天空灰白色，几里外，群山的黛青色的裙摆和鲜嫩的腰肢被隐隐约约勾勒出来。早春的雨给天地间营造出一种朦胧的意境。

我们无暇顾及老人，平日都是爷爷奶奶带曾孙，或者说，是曾孙带着爷爷奶奶。自小喜爱文学的爷爷奶奶特别喜爱春雨，并经常就此“斗嘴”。

爷爷说：“春雨淅淅沥沥。”奶奶纠正说：“春雨的声音各种各样，有时淅淅沥沥，有时柔若无骨、落地无声，有时又沙沙沙沙，激情大度。虽都是春雨，但每场的密度和雨量都不同。”爷爷咧开嘴，笑着说：“春雨滴落河面，圆圈的涟漪极了你的肚脐眼。”

那年惊蛰，19岁的爷爷在河边放鸭。一大群黄黄的鸭崽，像满地滚动的小绒球，睁着呆萌萌的眼睛，扑闪着翅膀，在浅水滩里快乐地觅食、游玩。17岁的奶奶刚好在河边菜地里割春韭。春雨荡过的菜地，韭菜一夜间蹿出一寸，嫩生生、水灵灵的，撩动人的眼眸和味蕾。奶奶蹲弓腰地忙，后来把御寒的臃肿外衣脱了下来，藏在她的白脖子终于也露了出来。青涩的爷爷不敢正面迎奶奶的一眸波光，只有在奶奶背过身去时偷看她的白脖子。仿佛某种神秘的约定，这时，一声轻雷传来，天空洋洋洒洒下起雨来。奶奶没有带伞，天网般的雨线掉在奶奶的眉上、眼上、耳上、唇上，很快濡湿了奶奶的身躯。爷爷鼓起勇气，把自己的伞盖到了奶奶的头上。耳边传来雨打芭蕉的缠绵，传来快快掠过的鸟音。细细的雨滴柔柔跌落碧绿的河面，奶奶情窦初开：“雨滴滴落河水，水面一圈圈的，真好看。”爷爷稚气未消，顽皮地说：“像极了人的肚脐眼。”慢慢地，雨小了，天地朦胧，人与河之间的距离拉远了，河似乎睡眼惺忪，它紧紧地搂着鸭崽睡，搂着鱼儿睡，搂着河边的水草睡。半晌，雨息了，河却没有马上醒过来，河面悄悄浮起一层薄薄的轻纱，渐渐地幻化成婷婷袅袅的水雾，丝丝缕缕地在河面上游移，弥漫。好一阵子，天空才眉清目秀起来，河那隽逸的身姿和妙曼的曲线展示了出来。一幅水墨丹青的河汉画轴，流进了爷爷奶奶的眼帘。此时此景，伞成了爷爷手中的花束。爷爷赶紧把花束送给了奶奶。

爷爷说：“春雨是甜的。”奶奶进一步纠正说：“春雨的味道各种各样。有时是甜的，有时是酸的，有时是苦的，由气候和人的心境决定。”“春雨滴落你的长发，是甜的。”爷爷贴近奶奶轻轻耳语。

春俏人忙。次年谷雨，爷爷和奶奶相约到后山的竹林里挖春笋，在这众物勃发的春天早晨，那大片大片的竹林里弥漫着一股氤氲之气，气变幻着，不一会就连缀成一条飘逸的巨大丝巾，轻轻地缭绕在一条条翠竹的

腰部，春笋便在这种气氛中破土而出。它们披着棕褐色的壳，从土地里钻出来，争先恐后似的，不断地长高。在密密匝匝的竹林里，春笋占领各处空地，像集结似的，各有所据，负势竟上。时间是早上，青翠的竹叶上还睡着一滴滴明艳的露珠，在闪动，在眨眼。当几个小水珠拉起手，边拉边结成大大的一颗，就更加玲珑剔透，可眼睛只眨动一下，叶子就全身哆嗦一下，水珠就掉了下来。竹林里，一串串滴溜溜的鸟歌欢快地传来，从这处流淌到那处。爷爷奶奶快乐地在竹林的怀抱里劳作，当胖乎乎毛绒绒的春笋装满半篮子时，天下起雨来。这些可爱的雨精灵们，仿佛一排排轻盈的珠帘，窸窸窣窣地落在竹叶上，犹如春蚕在嚼食。翠竹猗猗，幼笋贪婪地吮吸着春的甘露。爷爷奶奶都是戴着斗笠雨衣的，不怕雨淋，可奶奶要在脑后满满一大把的长发还是被雨水沾湿了。爷爷摆住慌乱的心跳，鼓起勇气，亲了一下奶奶长发上的雨水，柔声说：“雨水是甜的。”奶奶红着脸低眉不语，轻拽下两根长发，送给爷爷。爷爷接过奶奶的长发时，一并接过奶奶搜过来的火辣辣的视线。

爷爷说：“春雨是百依百顺的。”奶奶忍不住又纠正：“春雨也有脾气。有时百依百顺，下得很快；有时很吝啬，已在干涸一冬的春天里，河水消瘦，岸都长出来了，却迎不来几滴雨；有时很奢侈，像你的小曾孙，一不如意就哇哇大叫起来。”“那年的春雨，真真切切是百依百顺的哦。”爷爷狡黠地笑着。

季节总是那么诚实守信。又是一年早春，21岁的爷爷与他两岁的奶奶结婚了。待宾客散去，天已黑尽，爷爷回到新房，看到面容姣好的奶奶静静地坐在床头，不禁心惊脉动，像一只兔子挨过漫长的冬季，一跃而入春天的田野。奶奶吹灭了油灯，羞涩地背过身去。节气已过立春，浅雨早早地来了，牛毛花针般的雨沫糅合百花的暗香，带着欲语还休的娇媚和遮掩，温婉多情地洒在空蒙的夜里，淌在新房的屋顶上，抹在飞檐翘脊处，润在透明的玻璃瓦上，抚润着村庄的每一寸肌肤。这是一场百依百顺的雨，缠绵悱恻里又带着些急不可待。“你，温顺得像头小绵羊。”爷爷甜美地说。奶奶只是一味地嗔笑。

2015年春末，奶奶安详地走了，享年89岁。这晚“滴答”“滴答”的雨声回响在浓浓的夜色里，犹如思念里的一声声低吟。跨过2018年立春的门槛，爷爷也从容地走了，享年94岁。那天入夜，细细的雨丝带来微微的凉，时光仿佛凝固在这静静的夜里。岁月老了，怀念永远都在；时光老了，记忆永远都在。爷爷奶奶心心相印相濡以沫70年，在平平淡淡中始终给对方丰沛的爱、充盈的恋、脉脉的情。这些，河里的鱼儿可以作证，后山的竹子可以作证，走过路过的春雨更可以作证。爷爷奶奶相互调侃70年，而幸福就藏匿在朝朝夕夕你一言我一语的对答细节里。

2015年春末，奶奶安详地走了，享年89岁。这晚“滴答”“滴答”的雨声回响在浓浓的夜色里，犹如思念里的一声声低吟。跨过2018年立春的门槛，爷爷也从容地